

证券代码：874208

证券简称：华翔科技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华翔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1、对外投资品种

投资范围限于国内商品期货市场的商品期货铜、铝、油。

2、投资额度

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收益可以进行再投资），投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上述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期满之日。

3、投资期间

自该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有效。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1,074,363,093.92 元，净资产为 531,738,612.74 元。本次公司拟投资不超过 10,000,000.00 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比例为 0.93%，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比例为 1.88%。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进行商品期货投资的议案》；公司董事人数共 9 人，参加会议人数 9 人，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根据公司章程，本次事项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后生效。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标的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金融资产的具体内容

拟使用不超过 1,000 万元，用于购买国内商品期货市场的商品期货铜、铝、油。

（二）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使用公司自有资金不超过 1,000 万元。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无。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公司拟进行的商品期货投资主要是为了规避原材料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而进行的套期保值业务。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购买商品期货为高风险产品，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同时商品期货投资取决于决策者对信息的获取情况和对经济形势走势、金融市场价格走势的判断，如发生获取信息不全，或对投资工具使用不当等而影响收益，产生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公司拟进行的商品期货投资主要是为了规避原材料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而进行的套期保值业务，同时投资标的可随时变现、灵活度高，不存在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情况。

（四）风险情况和风险控制措施

1. 严格筛选投资标的，选择专业研究团队长期跟踪的重点标的，以期在各种经济形势和市场状况下，能充分利用有关品种的数据和行业周期，最大程度的规避市场风险。

2. 公司财务部、证券投资部、采购部将实时分析和跟踪投资的市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财务部、证券投资部、采购部将密切保持与投资研究团队之间的联系与沟通，跟踪投资的最新动态，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定期报告。如若判断或发现存在不利情形，将及时采取措施，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确保公司资金安全。

4. 公司将​​对投资资金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并对投资资金进行定期核对。

5.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6.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运用不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的公司自有资金自营投

资商品期货，公司董事会同事授权公司董事长李文芳先生、副总经理李雅凯女士以及相关投资研究部门进行具体的项目投资决策和执行，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风险监督和风险把控。

五、备查文件

《华翔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华翔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